



股票简称：精工钢构

股票代码：600496

编号：临 2016-047

## 长江精工钢结构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六届董事会 2016 年度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长江精工钢结构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(下称“公司”、“本公司”)第六届董事会 2016 年度第四次临时会议于 2016 年 8 月 26 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，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23 日以电子邮件与传真相结合的方式发出了召开会议的通知，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人，实际表决董事 9 人。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有效。会议在保证全体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，由董事以传真方式会签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(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)

本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公司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独立董事自任职以来勤勉尽责，为公司规范治理、健康发展做出了重大贡献。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及行业、地区的经济发展水平，拟自 2016 年起对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由每人 5 万元/年(含税)调整为每人 8 万元/年(含税)。本次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本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票 6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独立董事金雪军先生、邵春阳先生、章武江先生因与本议案有利害关系，在表决时进行了回避。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最近一次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》(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)

本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  
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

本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五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》（详见公司临时公告，公告编号：临 2016-048）

本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独立董事金雪军先生、邵春阳先生、章武江先生发表了同意的独立董事意见。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最近一次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六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金刚幕墙集团有限公司剥离后所形成关联交易的议案》  
（详见公司临时公告，公告编号：临 2016-049）

本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票 6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关联董事方朝阳先生、孙关富先生、钱卫军先生进行了回避表决。独立董事金雪军先生、邵春阳先生、章武江先生发表了同意的独立董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江精工钢结构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8 月 27 日